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吳佳容

電話：23759800轉1943

電子信箱：leilawu25@health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疾字第10531315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防範流感保健3步驟海報流感、附件2新型A型流感宣傳文字稿及附件3流感防治宣導成果照片各1份(31315300A00_ATTCH1.doc、31315300A00_ATTCH2.jpg、31315300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為因應流感季節來臨及防範近日中國大陸新型A型流感（H7N9）疫情，維護民眾健康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單位配合流感防治及協助民眾衛教宣導，並請於105年2月26日前檢附宣導成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105年1月15日發布疫情資訊，中國大陸去（104）年入秋（10月1日）以來，共25例確診新型A型流感（H7N9）病例，多為50歲以上且具禽類暴露史之農民、禽類從業人員，顯示H7N9流感病毒持續存在中國大陸環境中。
- 二、經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，近四週（104年12月20日至105年1月16日）臺北市類流感急診就診率為10.36%、12.07%、12.89%、13.40%，已有逐漸上升趨勢，為有效防範流感及新型A型流感（H7N9）傳播，請貴單位即日起至105年4月30日止，運用各類管道（跑馬燈、張貼海報、廣播插播稿等）協助宣導。

社會局 1050120



AHAA10531171400

三、宣導海報如附件1，宣導稿內容（附件2）如下，請卓參：

（一）30字：「預防流感及H7N9流感，勤洗手戴口罩、遠離禽鳥、吃熟食，保健康。」

（二）60字：「預防流感及H7N9流感，勤洗手、遠離禽鳥、吃熟食，咳嗽打噴嚏以手帕或衛生紙遮口鼻，如有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涕等症狀，請戴口罩儘速就醫。」

（三）90字：「預防流感及H7N9流感，勤洗手、遠離禽鳥、吃熟食，避免出入於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場所。咳嗽打噴嚏以手帕或衛生紙遮口鼻，如有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涕等症狀，請戴口罩儘速就醫多休息，臺北市政府關心您！」

四、本局為彙整本府因應流感流行季節相關衛教等防治工作成果，惠請貴單位於105年2月26日前檢附宣導成果照片（附件3），以電子檔案傳送本局承辦窗口（E-mail：leilawu25@health.gov.tw）彙辦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(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除外)、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

副本：電
交 2016-01-20
16:12:27 文
章

線